大公報 社評

黃陳亂港罪成 入獄應失議席

前年七月一日千人遊行非法佔據中環大馬路事件，昨日在東區法院聆訊，案中四名被告：黃毓民、陳偉業、陳志全為現任議員，另一人則為議員助理，堪稱近年反對派帶頭「亂會亂港」的「代表作」。

作為立法會議員，無論是回歸前後，均具有崇高的地位，他們監察政府施政、審議草案及制訂法律等職能也對社會作出了貢獻，而議員對自身的言行舉止也一向十分謹慎，鮮有違規違法的行為出現。

然而，回歸以來，這一傳統已遭到徹底破壞；「長毛」梁國雄、黃毓民、陳偉業當選以來，動輒亂扔雜物、亂喊粗話，已經把一個莊嚴的議事堂鬧得如同街市，工作無法進行；更有甚者，他們不但在議會內鬧，還去到社會上鬧，自恃議員身份，多次在集會遊行中煽動、指揮示威者衝擊警方防線，推撞執法警員，還突然衝出躺倒馬路中央，阻塞多條行車線，為此已一再被警方拘捕、帶上法庭。議員本是社會秩序的守護者，但黃毓民等人已成了社會秩序的最大破壞者，成了執法人員的「剋星」，成了法院被告席上的「常客」。他們迹近打手、惡棍的行為還配得上稱為議員嗎？

就在昨天，黃毓民、陳偉業、陳志全三人為非法集結罪現身法庭，與此同時，立法會內，「長毛」則正在為阻撓政府財政預算案的通過而在那裡「拉布」，如果黃毓民三人不是要上庭，肯定也將同在「拉布」之列。試問作為每月耗用二十多萬元公帑的立法會議員，一不議事、二不理政，不是搗亂、就是「拉布」，不是「拉布」、就是上庭，這樣的議員，納稅人供養他們來作什麼？社會給予他們以如此優厚的待遇又為了什麼？

事實是，「長毛」、黃毓民、陳偉業等人作為立法會議員，他們無視法紀、「無法無天」，已經在社會上起到極其惡劣的作用。眼前，碼頭工人的罷工事件，「職工盟」及少數激進支持者千方百計要把事情鬧大，前幾天晚上突然衝出花園道、衝上禮賓府，就是前年「七一」遊行衝出大道中、衝上禮賓府的「翻版」；同樣，戴耀廷等人鼓吹的「佔領中環」，其「靈感」顯然也是來自「長毛」等近年一再策劃的衝擊、佔據及「躺倒」行動，直接向執法人員作出挑釁，迫使警方要動手拘捕、抬人，如此便可以把事情鬧大，成為中外傳媒報道的焦點，達到他們抗中亂港的政治目的。

昨日，在法庭上，黃毓民、陳偉業聞判後大罵法官「政治迫害」，被法官嚴詞訓斥，並已勒令兩人須向法庭道歉，否則將加控「藐視法庭」之罪。黃毓民、陳偉業非法集結、違反「公安條例」等五項罪名已經全部成立，候下月十六日宣判，有關控罪，最高刑罰為罰款五千元及監禁三年，而從案中情節及嚴重性看來，不可能罰款了事，刑期亦不會較日前同類案件「棺材佬」古思堯入獄三個月為輕。

當然，有關刑期長短，尚待法官判決；但根據基本法第七十九條第六款，議員如犯下刑事罪行，被判監禁一個月以上，經立法會出席議員的三分二通過，可由主席宣布其喪失議員資格。

「長毛」、黃毓民、陳偉業長期亂會亂港、惡行昭彰，早已不符議員身份，更完全背離了社會整體利益，應該受到法律制裁，早晚也會為選民所唾棄。

井水集

湯顯明可查 不應涉內地

前廉政專員湯顯明，被指任內「大花筒」，外訪、宴請、送禮使費超出上限。對此，市民頗有微詞，反對派議員要求成立專責委會展開調查，建制派議員也認為當事人有向市民解釋交代的必要。

就有關事件，應該只有一個準則，就是依法辦事。如果湯顯明任內確有違反職守的行為，而又證據確鑿者，就應嚴加查辦，反之，則應還其清白，不能「莫須有」。

而在這個過程中，一些不盡不實、別有用心的質疑與指控，則是毫無道理以及不能接受。

比如說，一些報刊專欄作者，以湯顯明事件而對廉政公署的整體工作和形象大加撻伐，那就是以偏概全的偏激之見。不要說湯顯明事件尚有待跟進，就算湯顯明確有不是，也不能「一竹篙打一船人」，把廉署多年以來建立起的良好聲譽和出色成績一筆勾銷，這對全體廉署人員以至對全港市民都是極不公平的。

廉署是本港的「金漆招牌」，市民必須以愛護自己眼睛那樣愛護廉署，支持廉政工作；眼前，一些人借機大肆攻擊、否定，是否「項莊舞劍，意在沛公」？拆「廉記」招牌，除了給特區政府「添煩添亂」外，對誰有好處？

同樣，廣東人所謂「唔管麻鷹管雞仔」，連日有報道除針對湯顯明外，一再把矛頭指向內地訪港官員和「中聯辦」，這就是十分荒謬和無理的。內地官員訪港接受宴請以至中聯辦人員出席活動，難道都要一五一十，事先問過主人家在什麼地方請客？多少日子請一次？每席花費多少？喝的是白酒還是紅酒？……世界上有這樣的客人，有這樣的待客之道的嗎？

因此，一些人如果因為對湯顯明的表現有懷疑，甚至有人是因為他退休後當了全國政協委員而要對他「另眼相看」，那大可依法而為好了；但把被邀請的人拖下水，把事情說成是什麼「內地官員豪花宴請歪風傳入本港」，則絕對是「欲加之罪」的惡意歪曲而已。

關 昭

▲曾鈺成「叫停」梁國雄，指他發言重複，命令他不得在該項辯論中繼續發言 本報記者麥潤田攝

反對派厚顏立會續拉布
長毛發噱風 曾鈺成叫停

立法會拉布昨進入第四日，由於人民力量三子要到法庭出席法庭聆訊，因此只有社民連梁國雄「擔大旗」。他本因多次重複發言而被立法會主席曾鈺成喝止，但表面上聲稱不支持拉布的其他反對派議員突群起發言，充當「雷霆救兵」，結果至今只完成三組修訂的討論，仍有百多組修訂有待審議。昨日會議共點人數25次，虛耗時間四小時，而曾鈺成已安排本周五約見各黨派立法會議員，預料討論有關拉布事項。

本報記者 戴正言

立法會昨日繼續辯論議員就財政預算案提出的710項修訂。由於發動拉布的四名議員中，人民力量的三名議員要出席法庭聆訊，只有梁國雄一人出席會議。激進反對派全日共25次要求點人數，耗時四小時。

25次點人數 耗四小時

曾鈺成在梁國雄發言時，多次提醒梁國雄不要作冗贅的發言，兩度制止梁國雄發言。曾鈺成指出，議事規則允許議員就不同論點展開論述，但並非代表議員可列舉不同的例子來講述同一論點，再者，議事規則允許議員對一項辯論可以有超過一次發言，但並不代表議員可以將發言無限拖長或將一份發言分開若干個十五分鐘來形成，若可以這樣做，十五分鐘的發言限時就形同虛設。

詞窮的梁國雄除不斷以點算人數拖延時間外，又在發言中挑釁建制派議員，大呼「我鄙視這種不敢辯論的人，鄙視工聯會、鄙視譚耀宗，仲有蔣麗芸」，希望挑起建制派議員與他辯論。不過，建制派議員都表現克制，並無對梁國雄的挑釁語言展開辯論，以免拖延開會時間，惟一批原本聲稱不參與拉布的反對派議員，見梁國雄孤軍作戰就伸以「援手」，張超雄、范國威、劉慧卿、李卓人、梁家傑、何秀蘭等先後發言，令會議更加緩慢。

當梁國雄就第二項辯論第八次發言時，主席曾鈺成「叫停」梁國雄，指他發言重複，命令他不得在該項辯論中繼續發言。曾鈺成亦多次提醒議員，指預算案撥款條例草案的辯論內容，並不包括由本會根據政府官員的工作表現來評定薪金，議員有權利提出政治表態，但不要把現時辯論變成對政府政策不滿的辯論，或另一場施政報告的辯論。

反對派「援手」加入拖延

由於多名反對派議員充當拉布救兵，加上梁國雄一人要求了10多次點人數，因此成功拖延至人民力量三子回到立法會。於法庭出席聆訊的黃毓民、陳偉業、陳志全旋即加入拉布，並分擔要求點人數的工作，令審議工作進一步拖延。第三組修訂在下午約5時24分完結，並就行政長官辦公室主要人員薪酬的撥款作辯論。

議會內一度傳出晚上七時至八時是流會的危險時間，原因是不少議員因其他活動和會議而離開，但最終不少議員都推卻活動留在議會，包括工聯會六名立法會議員都缺席工會主辦的慶勞動節酒會。雖然如此，激進反對派在該段時間多次提出點人數，有一次只餘下不足30秒便要流會，令在宴會廳用膳的曾鈺成要跑回會議廳。

民建聯主席譚耀宗表示，曾鈺成已經安排在本周五約見各黨派代表，而有議員估計是就「剪布」安排放風。譚耀宗批評，過去數日拉布的議員都發表無聊的講話，而其不斷提出點人數拖延，因此連同反對派議員在內，都離開會議廳。陳偉業則表明，拉布進度較預計理想，預料即使每日完成三組辯論的修訂，仍要數十日才能完成。會議今早九時繼續，但至今只就三組共127項修訂完成辯論，仍有145組共583項修訂需要辯論。

▲王國興高舉「剪刀」支持「剪布」 本報記者杜漢生攝

◀梁國雄不斷以點算人數拖延時間外，又在發言中挑釁建制派議員 本報記者杜漢生攝

反對派議員要求點人數過程

次數	時間	議員
1	0902–0903	梁國雄
2	0933–0938	梁國雄
3	1023–1029	梁國雄
4	1043–1149	梁國雄
5	1112–1122	梁國雄
6	1205–1217	梁國雄
7	1230–1233	梁國雄
8	1253–1306	梁國雄
9	1322–1326	梁國雄
10	1416–1428	梁國雄
11	1448–1500	梁國雄
12	1514–1528	梁國雄
13	1540–1551	梁國雄
14	1600–1604	梁國雄
15	1633–1645	梁國雄
16	1657–1704	梁國雄
17	1740–1751	梁國雄
18	1759–1811	梁國雄
19	1822–1835	陳偉業
20	1845–1850	梁國雄
21	1907–1918	黃毓民
22	1934–1947	梁國雄
23	2004–2018	陳偉業
24	2032–2044	陳志全
25	2129–2134	陳志全

反對派入校園煽動「佔中」

【本報訊】**記者戴正言報道：**立法會議員何俊仁與毛孟靜昨日拒開立法會大會，卻與「佔領中環」策動者戴耀廷一道於港大校園鼓吹其運動。會上戴耀廷再次唾面自乾修改其「不建議未成年人參與活動」的言論，稱將與「志同道合」者討論讓18歲以下的人參與運動；而何俊仁則向大學生派發「定心糖」，虛言保證警察屆時不會「拉普通市民」，僅拘捕參與運動的「知名人士」，更揚言將「燒國旗、燒區旗」「搏拉」；至於毛姨姨則連大學生的參會自由也要騎劫，氣急敗壞地質問「爲什麼百年校園得寥寥無幾嘅人參與今日論壇！」

何俊仁「保證」學生不被拉

香港大學學生會昨日以「佔領中環——本港民主運動的分水嶺」爲題舉辦論壇，邀請法律學者戴耀廷，立法會議員何俊仁、毛孟靜出席，並合奏一曲「唱雙簧」。身爲律師的何俊仁亦知道廣大守法市民對非法運動之擔心，於是他先作出如此「保證」，「佔領中環」運動一旦發生，「有陳日君樞機、民主鬥士李柱銘、一衆立法會議員與知名商界人士，即刻便轟動香港、轟動世界」，屆時警察將不會拘捕民衆，只會拘捕上述人士；毛孟靜接着「唱和音」，若警察「選擇性拉人，淨係拉年輕人，點算？」何俊仁立即作出公然踐踏法律的「擔保」，「有辦法畀人拉我」，其「妙招」是「燒國旗、燒區旗」。他更大言不慚地揚言要騎劫民意，稱今次欲「迫北京以不義武力嘅代價對抗我哋」，將「選擇戰機，聚集溫和既市民，爭取人大應承嘅嘢，讓人大喺成個世界出醜！」公然擺出騎劫溫和市民之嘴臉。

最初堅稱運動無政黨背景的戴耀廷，繼上周提出將爲「眞普聯」與「香港2020」爭取民意授權，推翻其較早一直聲稱其組織運動與「眞普聯」無關的言論後，昨日再次否定自己「不主張18歲以下人士參與」之言論，表示將於6月9日的首個商討日上，「讓支持佔中運動人士坐埋一起，討論是否眞係18歲以下嘅人不能參與？」他還宣稱商討日成功，未來政府再做任何公衆諮詢時，都會參考商討日的做法，其目的便是「將本港八大院校連線，同一時間可實現萬人商討」，繞過主導政改諮詢的特區政府，將矛頭直指中央政府，強調「畀中央一個我哋制定嘅普選方案，若你唔同意，便達到進行公民抗命的條件」，即發動「佔領中環」。

可笑的是，習慣「做Show」的毛姨姨，會上既不滿意戴耀廷的「書生氣」，聲嘶力竭地大呼「我哋就係要學長毛，一定要抗辯，一定要上訴，一定要要求減刑」，煽動市民不要怕動盪，只有令政府「完全崩潰」，才能爭取到「眞普選」，但眼見台下聽衆不多，她竟聲嘶力竭地質問「爲什麼百年校園得寥寥無幾嘅人參與今日論壇！」

▲港大學生會昨日以「佔領中環——本港民主運動的分水嶺」為題舉辦論壇，其間台下聽衆得「小貓兩三隻」